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 Ke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宏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8)

澄清公告

茲提述宏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1)變更董事；及(2)變更董事委員會組成。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該公告中文版本有一處無意翻譯錯誤，並謹此澄清，呂國威先生(「**呂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於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29))所擔任職位的中文職銜應為「**副總裁**」，而非「**副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之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宏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嚴帥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嚴帥先生、白華威先生及王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振義先生、崔光球先生及呂國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達振標先生、姜森林先生及張義先生。